

#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湖应质评发〔2026〕6号

## 关于开展2025—2026学年第二学期期中学生 评教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，为配合教务处组织的教学期中检查，全面了解课程教学阶段性情况，决定开展2025—2026学年第二学期期中学生评教工作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教安排

评价对象：本学期已实际开展教学任务的任课教师（已排入课表但尚未开课的课程，暂不纳入评价范围）。

参评学生：全体全日制在校学生。

评教时间：2026年5月1日9:00至5月11日17:00

### 二、评教方式

电脑端：登录<https://hatu.mycospk.com>——点击【我的任务】——查看【进行中】的问卷——确认课程信息（课程名称、任课教师）——点击【评价】——按指标项逐一评价后提交。

手机端：微信搜索公众号“教学质量管理平台”——点击【我的问卷】——查看【进行中】的问卷——确认课程信息（课程名称、任课教师）——按指标项逐一评价后提交。

### 三、评教要求

1. 请各教学学院（部）在学生评教前做好宣传工作，引导学生认真、真实、客观参与评价。

2. 学生评教实行匿名评价，评教系统自动屏蔽学生个人信息。学院及授课教师一律不得以任何形式干预学生评教，一经发现，将依规严肃处理。

3. 请各教学院（部）教学管理人员、辅导员密切关注评教进度，及时督促本院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。

如有疑问，请联系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教学质量监测科李老师，联系电话 15507361448。



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2026年4月28日